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出售日本熊毛郡并网发电光伏电站项目 暨推进优化存量电站资产配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日本爱康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爱康”）将其持有的 960.96KW 的山口县熊毛郡并网发电光伏电站项目出售给岩村住研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岩村住研”），交易金额为 410,000,000 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24,288,400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经董事长审批决定。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交易对方概况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岩村住研株式会社
成立时间	2002 年 4 月 1 日
注册号码	2900-01-040202
注册地址	日本福冈县糟屋郡志免町别府二丁目 16 番 12 号
法定代表人	岩村达也
注册资本	1000 万日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营业务	房地产买卖，租赁，管理及其中介，土木建筑施工设计，建设等
关联关系说明	无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1,396,355,723 日元，净资产为 185,018,435 日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转让的资产包括山口县熊毛 960.96KW 地面电站和其使用的土地。熊毛 960.97KW 电站于预计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并网发电，预计年均发电量约 1,193,993 度。本次交易转让的土地位于山口县熊毛郡平生町大字平生村字平堤 28 他 4 笔，约 15000 平米。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岩村住研株式会社

乙方：日本爱康株式会社

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日本爱康与岩村住研签订《太阳能发电设备买卖协议书》和《不动产买卖合同》，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交易价格：410,000,000 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2,427.49 万元）
- 2、支付方式：一次性全额支付
- 3、生效条件：资产的所有权，在费用支付完成时就由乙方转移到甲方。

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产生的税前利润约为人民币 350 万元，交易款项已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完成收付，相关权属尚在办理过程中。

2、此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降低经营风险，符合公司制定的出售部分存量电站，以优化资产质量、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的战略。

3、公司自 2016 年以来，持续布局能源互联网业务，聚焦电站后市场服务和电力消费侧配套，包括新能源电站专业化运维、电站检测、电站评级、售电、碳资产开发、新能源汽车和充电桩运营等。该业务布局的完善，有助于打通公司从能源生产到能源消费的产业链，打通能源互联网的产业闭环。

未来公司将以轻资产加服务为原则，重点向能源互联网领域拓展，坚持产融结合的道路，搭建以卓越的能源生产商为体，以新能源服务和新能源金融为翼的“一体两翼”的业务格局，在电力生产侧以及电力消费侧领域同时发力，逐步完成从先进设备制造到电力生产运营再到电力消费侧服务的业务转型升级。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